

# 民国时期西北乡村借贷关系的 历史考察研究

高石钢 著

非外借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民国时期西北乡村借贷关系的 历史考察研究

高石钢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国时期西北乡村借贷关系的历史考察研究 / 高石钢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6. 12

ISBN 978 - 7 - 5161 - 9583 - 3

I. ①民… II. ①高… III. ①农村—借贷—经济关系—  
研究—西北地区—民国 IV. ①F832.47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20382 号

---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孔继萍  
责任校对 朱妍洁  
责任印制 李寡寡

---

出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址 <http://www.csspw.cn>  
发行部 010 - 84083685  
门市部 010 - 84029450  
经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

印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

开本 710 × 1000 1/16  
印张 26.75  
插页 2  
字数 439 千字  
定价 98.00 元

---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目 录

绪 论 .....	(1)
一 课题研究的目的和意义 .....	(1)
二 课题研究现状述评 .....	(4)
三 课题研究运用的主要资料 .....	(15)
四 课题研究运用的主要方法 .....	(18)
第一章 民国时期西北地区农户借贷的基本状况 .....	(21)
第一节 负债率 .....	(21)
第二节 负债额 .....	(25)
第三节 借贷的利率 .....	(28)
一 借贷利率的情况 .....	(28)
二 借贷利率的特点 .....	(35)
第四节 借贷的用途 .....	(39)
第五节 借贷的期限 .....	(41)
第二章 民国时期西北地区农户借贷原因分析 .....	(44)
第一节 沉重的农民负担 .....	(44)
一 超额的地租剥削 .....	(45)
二 田赋的急剧增长 .....	(49)
三 其他杂捐杂税、兵差力役等临时摊派的征收 .....	(56)
第二节 灾荒的影响 .....	(65)
一 近代西北灾害发生的基本情况 .....	(66)
二 灾荒的危害 .....	(71)

第三节 人地矛盾的突出 .....	(78)
一 可耕地匮乏 .....	(78)
二 地权分配不公 .....	(80)
第四节 农业生产发展水平低下 .....	(86)
一 生产技术落后 .....	(86)
二 农业生产效益低下 .....	(87)
三 家庭副业不发达 .....	(88)
第五节 农村金融枯竭, 金融机构少, 资金缺乏 .....	(89)
第六节 一些陋习的影响 .....	(95)
一 婚丧铺张陋习 .....	(95)
二 吸食鸦片 .....	(96)
三 赌博活动 .....	(96)
<b>第三章 对民国时期西北地区传统借贷机构——典当业的考察 .....</b>	<b>(98)</b>
第一节 清代西北典当业的繁荣 .....	(98)
第二节 民国时期西北地区典当业的发展状况 .....	(103)
一 当铺的数量及分布 .....	(103)
二 行业类别 .....	(108)
三 业务范围 .....	(109)
四 资本组织 .....	(112)
五 经营管理 .....	(114)
六 民国时期西北地区典当业的特点 .....	(123)
第三节 典当业与农户的借贷关系及经济社会功能 .....	(129)
一 典当业与高利贷的关系 .....	(129)
二 土地典当加剧土地兼并 .....	(133)
三 典当业与农民生活 .....	(134)
第四节 民国时期西北典当业的衰落及原因分析 .....	(140)
一 衰落的表现 .....	(140)
二 衰落的原因分析 .....	(143)

<b>第四章 对民国时期西北乡村传统互助借贷组织——合会的考察</b> .....	(149)
<b>第一节 合会概述</b> .....	(149)
一 合会的起源与发展 .....	(149)
二 合会的定义、性质及特点 .....	(153)
<b>第二节 民国时期西北地区合会制度及其社会价值</b> .....	(155)
一 合会的种类、数量及各类合会的比重 .....	(155)
二 借贷类合会的内部结构 .....	(165)
三 民国时期西北合会与全国其他地区的差异性比较 .....	(170)
四 西北合会的社会经济功能 .....	(173)
<b>第三节 合会的流弊及其衰落</b> .....	(179)
一 合会的流弊 .....	(179)
二 合会的衰落 .....	(182)
<b>第五章 对民国时期西北乡村传统借贷的核心——高利贷的考察</b> .....	(186)
<b>第一节 对高利贷问题的再认识</b> .....	(186)
一 问题的提出 .....	(186)
二 对“高利贷”问题认识角度的再思考 .....	(190)
三 关于借贷利率的一些商榷 .....	(194)
<b>第二节 中国古代高利贷的起源与发展</b> .....	(197)
一 高利贷的起源 .....	(197)
二 高利贷的发展 .....	(199)
三 高利贷资本向近代借贷资本的转化 .....	(205)
<b>第三节 民国时期西北乡村高利贷的主要活动形式</b> .....	(209)
一 货币借贷 .....	(210)
二 实物借贷 .....	(215)
三 押当高利贷 .....	(219)
四 商业高利贷 .....	(223)
<b>第四节 高利贷网络的构成</b> .....	(225)
一 私人的放贷队伍 .....	(226)

二	寺院、学校的放贷 .....	(230)
三	商号、典当行、钱庄的放贷 .....	(232)
第五节	对高利贷资本的评价 .....	(235)
一	全盘否定的观点 .....	(235)
二	一分为二的观点 .....	(260)
第六章	对民国时期西北地区新式借贷机构的考察 .....	(269)
第一节	银行机构的建立及其农贷活动 .....	(269)
第二节	信用合作社 .....	(276)
一	西北农村信用合作社建立的背景 .....	(276)
二	西北农村合作运动开展概况 .....	(279)
三	信用合作社的运行方式 .....	(287)
四	西北农村信用合作社借贷活动的特征 .....	(294)
第三节	农民借贷所、农业仓库和合作金库 .....	(299)
一	农民借贷所 .....	(299)
二	农业仓库 .....	(300)
三	合作金库 .....	(304)
第四节	新式借贷机构对西北农村经济发展的影响 .....	(308)
一	新式金融对西北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 .....	(308)
二	新式金融机构进行农贷活动的缺陷与不足 .....	(312)
第七章	对民国时期陕甘宁根据地（边区）借贷关系的考察 .....	(316)
第一节	陕甘宁根据地建立之前借贷之基本情形 .....	(316)
一	债权人与债务人之构成 .....	(317)
二	私人借贷 .....	(317)
三	有组织的传统借贷 .....	(321)
第二节	陕甘宁根据地传统借贷关系的革命历程 .....	(324)
一	废债毁约运动 .....	(325)
二	减息清债运动 .....	(335)
三	打击高利贷活动 .....	(348)

第三节 陕甘宁边区借贷关系之恢复与重建 .....	(353)
一 民间借贷的恢复与重建 .....	(353)
二 信用合作社的建立和发展 .....	(358)
三 中共农贷政策的推行 .....	(372)
结 语 .....	(395)
主要参考文献 .....	(402)
后 记 .....	(420)



# 绪 论

提起借贷之事，人们并不陌生，因为自古至今，历史著述、文学作品中  
中对借贷活动多有记载和描述。即使在现代生活中借贷活动也随处可见，  
许多人甚至还需要通过借贷来解决生产、经营和生活、消费中遇到的资金  
需求，这其中通过向私人借贷的（如私人高利贷），也有通过向传统的  
借贷组织进行借贷的（如典当行、钱会、标会、摇会等），还有通过向银  
行、信用社等新式借贷机构进行借贷的，从而形成了某一时期个人、组  
织、金融机构之间的一种借贷关系。就中国传统乡村社会而言，“借贷关  
系是中国乡村主要的经济关系之一，农民生活常常与之相伴”<sup>①</sup>。其背后，  
隐藏着十分复杂的社会经济关系。因此，“对一个历史时期借贷关系的各  
个方面进行剖析，实有助于对此一历史时期的社会经济、政治矛盾所在增  
加具体的了解”<sup>②</sup>。

在进入课题研究之前，首先要回答这样几个问题：研究乡村借贷关系  
的意义何在？为什么要选择民国时期西北地区的乡村借贷关系问题作为  
研究对象？与课题相关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如何？课题研究使用了哪些主要  
的资料？研究运用的主要方法有哪些？

## 一 课题研究的目的是和意义

之所以选择民国时期西北地区的乡村借贷关系进行研究，主要目的和  
意义在于：

---

① 张玮：《战争·革命与乡村社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235页。

② 韦庆远：《康、雍、乾时期高利贷的恶性发展》，韦庆远《档房论史文编》，福建人民出  
版社1984年版，第15页。

第一，对历史上包括乡村借贷关系问题在内的“三农”问题展开研究有着重要的历史和现实意义。从历史上看，中国是一个以农立国的社会，农民是社会的主体力量，这个基本国情是我们正确认识和研究中国社会历史的出发点。正如费孝通先生所言，“农村研究实在是了解中国国情的基础工作，只从百分之八十以上的人口住在农村里这一事实就足够作为这句话的依据了，而且还可以说即使是那小部分不住在农村里的人，他们的基本社会结构和生活方式大部分还是等同于农民或是从农民的形式中发展起来的”<sup>①</sup>。因此，“要认识中国，认识中国人，不认识农民生活，不认识农村经济是不行的”<sup>②</sup>。而探讨与中国农村经济发展、农户生产与生活密切相关的借贷关系问题，是我们研究中国乡村社会的一个新视角。

第二，有助于拓展和加深对中国近代史、中国近代乡村史的研究。长期以来，对中国近代历史的研究更多的是重视政治、军事、外交等几个最表层的方面，而对包括乡村借贷关系问题在内的乡村史的研究无形中被忽略了。“事实上，任何人对作为研究对象的特定的历史首先应该是整体的历史，这一历史包括了社会演进与变化的全部层次”<sup>③</sup>。同时，经济学原理告诉我们，货币资金及其代用手段的融通是一切生产生活领域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借贷关系的背后，隐藏着十分复杂的社会经济关系。从一定程度上说，借贷关系是显示乡村社会经济变动的一个晴雨表。因此，对乡村借贷关系的研究是对近代中国乡村史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其意义十分重大。

第三，有助于促进西北区域社会经济史的研究。虽然民国时期农户的借贷关系从全国整体来说，在许多方面具有同质性的特征，但由于自然、历史、经济和文化等方面的原因，区域之间的差异也很明显，如西北内陆地区与长江中下游和华北地区就有很大的差异，体现出各自的特殊性。鉴于长期以来学术界对此问题的研究在区域上呈现出很大的不平衡性，西北

---

① 费孝通：《重读〈乡村经济·序言〉》，潘乃谷主编《社会研究与社会发展》（上），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9—20页。

② 潘乃谷：《但开风气不为师——费孝通学科建设思想访谈》，潘乃谷主编《社会研究与社会发展》（上），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87页。

③ 傅建成：《社会的缩影——民国时期华北农村家庭研究》，西北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2页。

地区的乡村史、借贷关系问题的研究一直处于一个被忽视和研究薄弱的境况。因此，本课题不是从宏观上和整体上对民国时期中国乡村中的借贷关系问题进行研究，而是在空间上把处于西北的陕、甘、宁、青、新五省的农户借贷关系问题界定为探讨和研究的范围，其目的：一是希望能通过本课题的研究来深化对西北近代经济社会史、乡村史的研究；二是希望能通过对民国时期西北区域乡村借贷关系的研究来促进整体性的研究<sup>①</sup>。

第四，从历史中总结经验教训，为解决现实问题提供借鉴。通过对民国时期西北乡村借贷关系问题的研究，总结一些带有共性的特点和规律，对我们正确认识和解决当前全国和西北乡村社会中出现的一些新的借贷现象提供一定的经验借鉴和历史启示。众所周知，改革开放以来，民间借贷（含高利贷）在各地又死灰复燃。一些地区的民间借贷，甚至是高利贷非常活跃。一些统计数据表明，仅20世纪90年代，中国民间借贷的资金就高达1500多亿元。随着民间借贷的发展，高利贷也随之蔓延，1995年时，全国高利贷资金已达400亿元之多<sup>②</sup>。另据温铁军先生主持进行的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委托课题：“农户信用与民间借贷”课题组2000年对分布在全国东、中、西15个省24个市县的41个村落的调查统计：民间借贷的发生率高达95%，高利息的民间借贷发生率达到了85%。民间借贷中月息低于1.5分的借贷占了近36.4%，其余为高利率的借贷，占63.6%。高利息借贷分别为：月息1.5—2分的占了20.5%；2—4分的占了18.2%强；超过4分的也占了近25%。而且当前民间借贷还有加剧和盛行之势。和全国其他地区一样，改革开放以来西北地区的民间借贷现象也十分活跃，特别是高利贷现象在西北一些乡村地区表现得也很突出，对此，笔者在曾主持的2004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二十世纪西北乡村民间高利贷与乡村社会变迁研究”课题中，通过查阅大量的文献资料和对该地区进行的社会调查资料给予了较充分的分析说明。对于长期存在于中

---

① 可以说，目前学术界在对民国乡村借贷关系问题的研究上，已取得了很大成就，以李金铮教授为代表的一批中青年学者的研究成果也已将这一研究推向很高的水平。但令人感到遗憾的是，研究在区域上表现为极大的不平衡性，学者们关注和研究的重点区域基本是民国时期的中、东部地区，而对西部地区乡村借贷问题的研究很不深入，成果也寥寥无几。因此，从此方面来说，本研究具有一定的开拓性。

② 姜旭朝：《中国民间金融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53页。

国社会的民间借贷现象，特别是高利贷现象，我们不能简单地予以谴责和否定，而应从历史学、社会学、经济学的角度去重新认识和分析它。从这个意义上说，分析和研究民国时期人们的借贷活动，将这一历史现象展示在世人面前，使人们认清其本质，总结其经验，这也是本课题研究的现实意义之所在。

## 二 课题研究现状述评

关于民国时期乡村借贷关系的研究，李金铮教授在《民国乡村借贷关系研究》一书的“绪论”中已经对21世纪初以前的研究现状作了详细的梳理<sup>①</sup>，笔者也在《高利贷与20世纪西北乡村社会》一书的“绪论”中，围绕传统借贷的核心高利贷问题对学术界研究的现状进行了综述<sup>②</sup>，对此本书不再赘述。

以下仅就本项课题研究涉及的相关具体论题进行一简要述评。

### （一）关于民国时期传统借贷机构——典当业的研究

民国时期许多学者开始重视对中国典当业的研究，其主要代表之一是杨肇遇先生的《中国典当业》<sup>③</sup>一书。虽然此书只是一本小册子，但作为近代中国典当业研究的开山之作，具有划时代的意义。此后，宓公干先生的《典当论》<sup>④</sup>在学术界有很重要的影响。该书的学术贡献主要在两方面：一是对中外的典当业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描述，为此后学者的研究提供了大量宝贵的材料和研究的范式。二是对诸如“典当行为”“典当业”等概念进行了界定，为典当业的相关理论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此外，还有一些研究区域典当业的成果，如北京联合准备银行调查室编撰并出版的《北京典当业之概况》<sup>⑤</sup>、区季鸾著的《广东之典当业》<sup>⑥</sup>、金陵大学农学院农业经济系编的《豫鄂皖赣四省之典当业》<sup>⑦</sup>等。总体上看，民国时

① 李金铮：《民国乡村借贷关系研究》，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6—12页。

② 高石纲：《高利贷与20世纪西北乡村社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5—15页。

③ 杨肇遇：《中国典当业》，商务印书馆1929年版。

④ 宓公干：《典当论》，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

⑤ 北京联合准备银行调查室：《北京典当业之概况》，中国联合准备银行，1940年。

⑥ 区季鸾：《广东之典当业》，中山大学经济调查处1934年版。

⑦ 金陵大学农学院农业经济系：《豫鄂皖赣四省之典当业》，编者1936年自刊。

期典当业的研究属于初始阶段，研究成果多为对典当业自身的调查研究，还缺乏典当业与社会关系的深入论述。

新中国成立之初，典当业被看成封建社会遗留下的糟粕，受政治斗争和极“左”思想影响，少有学者对此问题感兴趣。直到1987年12月，伴随着中国改革开放后的第一家典当行——四川省成都市华茂典当服务商行建立，典当业又开始了新的发展，它也再一次受到了学者们的重视，形成了一批质量较高的研究成果。其中刘秋根教授撰写的《中国典当制度史》<sup>①</sup>一书，跳出了单一的典当业研究，将典当业与高利贷资本联系起来，资料完备、论述翔实，并且对典当业的利息等许多方面进行了深入的阐述，对后续典当业的研究产生了重要影响。常梦渠先生也于1996年出版了《近代中国典当业》<sup>②</sup>一书，该书不仅阐述了典当业的经营管理和发 展概况，还在下编中摘录整理了大量关于全国各省市的典当业资料，为后人开展典当业的研究工作提供了重要的素材。曲彦斌先生也先后撰写了《中国典当手册》<sup>③</sup>《中国典当史》<sup>④</sup>《中国典当史话》<sup>⑤</sup>等著作。其中《中国典当手册》一书中，对典当业的发展做了较为系统的阐述。《中国典当史话》，不仅进一步论述了典当业的发展历程，而且将典当业与中国社会的宗教文化、政治生活、社会生活、社会风尚和文学艺术相联系，为典当业的研究赋予了文化内涵。

除了内地学者外，港台学者也纷纷开始对典当业进行较为深入和全面的研究，其中以香港学者罗炳绵和台湾学者潘敏德的研究成果最具代表性。前者于20世纪70年代先后发表《清代以来典当业的管制及衰落（1644—1937）》<sup>⑥</sup>《近代中国典当业的社会意义及其类别与税捐》<sup>⑦</sup>《近代

① 刘秋根：《中国典当制度史》，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版。

② 常梦渠：《近代中国典当业》，中国文史出版社1996年版。

③ 曲彦斌：《中国典当手册》，辽宁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

④ 曲彦斌：《中国典当史》，九州出版社2007年版。

⑤ 曲彦斌：《中国典当史话》，沈阳出版社2007年版。

⑥ 罗炳绵：《清代以来典当业的管制及衰落（1644—1937）》，分载于（台湾）《食货》第7卷第5、6期。

⑦ 罗炳绵：《近代中国典当业的社会意义及其类别与税捐》，原载于（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7期。

中国典当业的分布趋势和同业组织》<sup>①</sup> 等系列论文。后者撰有《中国近代典当业之研究》<sup>②</sup> 一书，运用日本人在民国时期的调查资料，对民国时期的地方典当业进行了研究。

中国典当业的研究也引起了一些国外学者的兴趣，其中以日本学者的研究为代表。安部健夫发表了《清代典当业的发展趋势》<sup>③</sup> 一文，他从清代的会典、方志及奏销册等资料中的当税资料入手，寻找出清代典当业的发展趋势。此外，浅田泰三的学术著作《中国质屋业史》<sup>④</sup> 一书也很有代表性。

近年来，国内一些博士、硕士研究生的毕业论文的选题也围绕着明清以至近代以来中国的典当业，写出了一些质量较高的论文<sup>⑤</sup>。这些研究成果涉及历史学、经济学、法学等多个领域，既有关于典当业的整体研究，又有关于区域典当业的研究。总体上看，上述选题研究范围，多集中在华北、华东等省，几乎很少涉及西北地区。事实上，近代以来，典当业作为西北旧式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对西北地区社会经济乃至人民生活的影响不容小觑，但从研究方面讲，研究成果则寥寥无几，因此需要重视和加强对近代西北典当业的研究，以弥补学术界对此区域问题研究的不足。

## （二）关于民国时期传统借贷组织——合会的研究

关于我国合会的研究，早在20世纪20—30年代就已经开始了。学者们在进行广泛深入的农村调查后，形成了一些有价值的研究成果，如李纪如的《广西农村固有合作的调查》<sup>⑥</sup>、朱轶士的《江北农村间之合会》<sup>⑦</sup>、

① 罗炳绵：《近代中国典当业的分布趋势和同业组织》，分载于（台湾）《食货》第8卷第2、3期。

② 潘敏德：《中国近代典当业之研究》，台湾师范大学历史研究所，1985年。

③ [日] 安部健夫：《清代に於ける典當業の趨勢》，《清代史の研究》，东京创文社1971年版。

④ [日] 浅田泰三：《中国质屋业史》，日本东方书店1997年版。

⑤ 博士论文有：复旦大学杨勇的《近代江南典当业研究》（2005年）、厦门大学郑小娟的《徽州典商在明清徽商发展中的作用研究》（2008年）等；硕士论文有：郑州大学李莎的《典当业与明清社会发展关系探析》（2000年）、苏州大学鲍正熙的《二十世纪上半叶苏州典当业论述》（2001年）、四川大学秦素碧的《民国时期四川典当业研究》（2003年）等。

⑥ 李纪如：《广西农村固有合作的调查》，《新农村》第16期，1934年9月15日。

⑦ 朱轶士：《江北农村间之合会》，《农行月刊》第3卷第6期，1936年6月15日。

崔晓立的《浙江鄞县农村中的“会”组织》<sup>①</sup>等。虽然以上成果有力地推动了民国时期合会问题的研究，但不足和缺憾也非常明显，那就是研究成果更多地属于资料性的成果，主要是把各地合会的史实罗列出来，缺乏对其理论上、学术上的深入论述。而民国时期，从理论上对合会组织进行较为系统分析的第一位学者是王宗培先生，他在《中国之合会》<sup>②</sup>一书中详尽论述了合会的起源、类别、内部构成、资金分配模式等，并从经济学角度进行了具体分析。在这之后，杨西孟先生的著作《中国合会之研究》<sup>③</sup>除了对合会的种类进行探讨外，还从合会会规入手，利用数学计算公式深入地探究了合会会金的分配方式，使合会的研究有了更深层次的进展。

新中国成立之后相当长一段时间，合会组织曾一度销声匿迹或转入地下活动。20世纪90年代以来，合会这种民间金融形式在一些地方又恢复、发展起来，并引起人们的关注，一些学者开始对合会组织的活动进行较为细致的研究，形成了一些研究成果，如徐畅教授的《合会“述论”》<sup>④</sup>一文，重点介绍了合会的运行机制、种类、功能及特点，同时还对合会在乡村借贷中的地位与发展趋向进行了探讨。李金铮教授在其著作《借贷关系与乡村变动——民国时期华北乡村借贷之研究》<sup>⑤</sup>一书中的第三章和《民国乡村借贷关系研究》一书中的第五章也分别对民国时期华北和长江中下游地区乡村的钱会组织的种类、数量与分布，钱会的内部结构，钱会的运作方式以及钱会的功能与衰落等问题进行了较为系统、深入的论述。单强、管金生的《论近代江南农村的“合会”》<sup>⑥</sup>在对历史资料进行整理的基础上，分析了江南地区合会的数量、类型及功能，肯定了合会在促进江南农村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此外，还有学者从社会史的角度对合会进行了研究，如：储建国的《论钱会的由来及其性质和特点》<sup>⑦</sup>一

① 崔晓立：《浙江鄞县农村中的“会”组织》，《东方杂志》第33卷第6号，1936年3月。

② 王宗培：《中国之合会》，中国合作学社1931年版。

③ 杨西孟：《中国合会之研究》，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

④ 徐畅：《合会“述论”》，《近代史研究》1998年第3期。

⑤ 李金铮：《借贷关系与乡村变动——民国时期华北乡村借贷之研究》，河北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⑥ 单强、管金生：《论近代江南农村的“合会”》，《中国经济史研究》2002年第4期。

⑦ 储建国：《论钱会的由来及其性质和特点》，《浙江学刊》2010年第11期。

文，对各种“会”的名称做了梳理并探讨了钱会的起源和特点，认为钱会的运行并不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出将钱会合法化的观点；胡中生的《钱会与近代徽州社会》及《徽州民间的会书与钱会》<sup>①</sup>论述了近代以来钱会与徽州社会经济、文化间的互动关系，特别指出了钱会的社会救助功能，为民间社会在面临突发性事件时提供了一种应对机制；王沛郁在《民国时期山西的“合会档案”》<sup>②</sup>一文中以山西的合会档案为依据，对山西地区合会组织的形成、运作、发展及衰落等问题做了大致的梳理。

国外学者对此问题的研究，笔者尚未发现专门的论著，然而，有关合会的研究还是引起了国际上一些学者的注意。美国公理会传教士明恩溥（Arthur Henderson Smith）的《中国乡村生活》<sup>③</sup>一书中记述了当时农村中的协作贷款团体（即合会），对其基本运作方式和缺陷进行了简单的分析。英国社会人类学家 Edwin Ardener 对 ROSCA（Rotating Savings and Credit Association，即中国的“会”）给了一个理论的概括<sup>④</sup>。

综上所述，学者们对合会的研究开始得较早，也取得了很大成就。但从总体上看，关于合会的研究大部分集中在合会的类型、基本构成和具体运行方式上，对合会所反映的社会经济关系及其与乡村社会变迁之间的联系论述的较少。而且区域性的研究成果也多集中在华北、华中和长江中下游各省份，几乎没有涉及西北内陆地区，现有研究成果中仅在一些对陕甘宁边区借贷活动的研究中略有提及，目前还未见有学者对民国时期西北乡村的合会组织进行较为系统的研究，因此对此方面的研究也具有一定的开拓性。

### （三）关于民国时期传统借贷的主体——高利贷问题的研究述评

请参见笔者著《高利贷与 20 世纪西北乡村社会》一书“绪论”中的“20 世纪上半期农村高利贷问题研究状况评述”，在此不再赘述。

### （四）关于民国时期新式金融及农贷活动的研究

民国时期新式金融及农贷问题是学者们研究中国近代乡村史、金融史

① 胡中生：《钱会与近代徽州社会》，《史学月刊》2006 年第 9 期；胡中生：《徽州民间的会书与钱会》，《寻根》2008 年第 6 期。

② 王沛郁：《民国时期山西的“合会档案”》，《山西档案》2006 年第 2 期。

③ [美] 明恩溥：《中国乡村生活》，午晴、唐军译，时事出版社 1998 年版。

④ 参见刘民权、徐忠、俞建拖《ROSCA 研究综述》，《金融研究》2003 年第 2 期。



所关注的一个热点问题，已取得了不少的研究成果<sup>①</sup>。然而，对此问题的研究仍存在许多需要深入研究的方面：一是从研究的时间跨度上看，许多研究成果关注的是抗战时期及其之后的新式金融及农贷活动，它包括抗战时期国统区新式金融的农贷和各边区的农贷活动，而对于民国前期的新式金融的农贷活动关注较少。二是研究从区域上看，也很不平衡。尽管对民国时期西北地区新式金融及其农贷进行研究已在一些著述中和少量的专题研究论文有所论及<sup>②</sup>，但和华北、华东、华中地区的研究相比，对新式金融及其农贷问题的研究还不够深入和系统。三是从研究的角度上看，对民国时期西北地区新式金融及其农贷进行研究的一些研究成果主要把农贷放在抗战时期国民政府所倡导的开发西北的背景中去分析，突出政府在农贷活动中所发挥的作用，而把西北地区新式金融及其农贷活动放在民国时期社会历史发展的大背景中去分析的成果较少。

#### （五）关于民国时期农村信用合作社的研究

对民国时期农村信用合作社的研究是包括在对民国时期农村合作运动的整体性研究当中的。20世纪初，合作思想由国外传入中国后，许多学者开始重视对合作运动问题的研究，但此时的研究仍处于初期阶段，对于合作运动只停留在理论的阐释上，并没有形成系统的研究成果，但却为后来全国大规模合作运动的开展提供了理论基础。到了30年代，关于合作

① 发表的主要论文有：黄立人《论抗战时期国统区的农贷》，《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6期；李金铮《1938—1949年华北抗日根据地、解放区的农贷》，《近代史研究》2000年第4期；杨琪《二三十年代国民政府的仓储与农业仓库建设》，《中国农史》2003年第2期等。此外，在许多学术著作中对新式金融的农贷活动也多有论及，如李金铮的《借贷关系与乡村变动——民国时期华北乡村借贷之研究》《民国乡村借贷关系研究——以长江中下游为中心》，徐畅的《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华中地区金融研究》（齐鲁书社2005年版）等。

② 参见魏永理主编《中国近代西北开发史》，甘肃人民出版社1993年；李清凌主编《甘肃经济史》，兰州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陈舜卿《陕甘近代经济史》，西北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王致中、魏丽英《中国西北社会经济史》，三秦出版社1996年；谷苞主编《西北通史》，兰州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高石钢《高利贷与20世纪西北乡村社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版等。对西北地区的农贷进行专门研究的论文有：黄正林《农贷与甘肃农村经济的复苏》，《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4期；高石钢《民国时期新式金融在西北的农贷活动绩效评价》，《中国农史》2009年第3期；闫庆生《抗战时期陕甘宁边区的农贷》，《抗日战争研究》1999年第4期；君羊《抗战时期甘宁青三省之农贷探讨》，《开发研究》1988年第3期；罗舒群《抗日战争时期甘宁青三省农村合作运动述略》，《开发研究》1987年第3期；张致健《旧时宁夏农村金融及农贷要略》，《宁夏史志研究》1986年第1期等。